

# 捐贈政治獻金快易通



## 個人捐贈政治獻金注意事項

01 年捐上限同一政黨30萬元、不同政黨60萬元。

02 年捐上限同一擬參選人10萬元、不同擬參選人30萬元。

03 超過10萬元之捐贈，應以支票或匯款為之。

04 超過3萬元之捐贈，應提供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地址。

05 匿名捐贈不得超過1萬元。

06 同一種選舉之擬參選人，不得相互捐贈。

07 未具有選舉權之人，不得捐贈。

08 外、陸、港、澳人民、居民，不得捐贈。

09 捐贈擬參選人應注意法定期限，捐贈政黨則無期限限制。

10 違法捐贈最重可處捐贈金額2倍以下罰鍰。



01 年捐上限同一政黨300萬元、不同政黨600萬元。

02 年捐上限同一擬參選人100萬元、不同擬參選人200萬元。

03 超過10萬元之捐贈，應以支票或匯款為之。

04 匿名捐贈不得超過1萬元。

05 公營事業或官股達20%之民營企業，不得捐贈。

06 與政府機關有巨額採購或重大公共建設投資契約，且在履約期，不得捐贈。

07 累積虧損尚未依規定彌補之營利事業，不得捐贈。

08 主要成員為外、陸、港、澳資之法人、團體，不得捐贈。

09 捐贈擬參選人應注意法定期限，捐贈政黨則無期限限制。

10 違法捐贈最重可處捐贈金額2倍以下罰鍰。

## 營利事業捐贈政治獻金注意事項



請掃描 QRcode 觀看視訊宣導影片或自我檢測,避免違法受罰



宣導影音資料區



捐贈者自我檢測項目

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 (02)2341-3183(總機)